

核心提示

增强打造粮食强省的责任感、使命感，走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特征的湖南粮食强省之路。强力推进粮食机械装备数字化、粮食种植智慧化、粮食收储加工绿色化，以“前端提高粮食产量、中端提升粮机智能、后端提高粮品效能”三路并进的新路径，扛稳粮食安全重任，为“以一域之安全保全局之安全”贡献湖南力量。

夏文斌

粮食安全是“国之大者”，粮食收储和流通是保障粮食安全的重要环节。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就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发表一系列重要讲话，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要求各地加强粮食生产能力、储备能力、流通能力建设，搞好粮食储备调节，确保粮食市场供应不出问题。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对增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调控能力、推进全链条节粮减损作出了部署。2024年全国两会政府工作报告提出“加强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保供”。湖南作为粮食大省，必须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精神，落实落细中央一号文件、政府工作报告部署，锚定粮食强省建设目标，持续加强粮食收储和流通能力建设，为保障国家粮食安全作出更大贡献。

坚定建设粮食强省信心

湖南在保障国家粮食安全方面历来责任重大。习近平总书记2020年考察湖南时，嘱托湖南“要扛稳粮食安全的重任，稳步提升粮食产能”。

打造粮食强省，湖南有责任。湖南是全国粮食主产区，是新中国成立以来从未间断向国家提供商品粮的两个省份之一。近年来，我省粮食年产量持续稳定在3000万吨以上，同时我省又是生猪养殖大省，每年需调入约800万吨玉米、大豆等饲料用粮。湖南粮食供给从总量看处于“紧平衡”状态，但从结构看依然处于稻谷主粮输出大省地位。建设粮食强省事关2600多万农民生计、事关周边5个省份约4亿人口的口粮供应、事关全国粮食安全。

打造粮食强省，湖南有基础。近年来，湖南深入贯彻新国家粮食安全观，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粮食生产连年丰收，粮食产量连续4年保持在600亿斤以上，稻谷播种面积、产量已跃居全国第一；耕地保护成效显著，连续两年恢复耕地总计100万余亩，耕地质量加权平均等级不断提升；粮食收储调控能力不断增强，全省粮食储备库充足、质量良好、储存安全，超额完成国家下达的地方储备粮任务。加强粮食物流关键环节建设，粮食流通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着力夯实粮油产业发展基础，打造“湖南优质粮油工程升级版”，2023年全省粮油加工业生产总值预计突破1800亿元，增长5%。

打造粮食强省，湖南有空间。从地理位置上看，湖南地处“一带一部”重要区域，紧邻拥有1.27亿常住人口的全国最大粮食主销区广东，辐射福建、海南、浙江、上海四个粮食主销区，且这五个主销区饮食结构均以大米为主，契合我省粮食种植结构，市场潜力巨大。从政策导向上看，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探索建立粮食产销区省际横向利益补偿机制，深化多渠道产销协作”，由主销区给予主产区一定政策资金支持，将为湖南粮食产业提供重要支撑。

打造粮食强省，湖南有潜能。一是从产业链条看，当前我省在粮食“产购储加销”全产业链协同、粮食储备基础设施建设、粮油精深加工和副产品综合利用等方面均有较大提升空间。二是从产业集群看，湖南是世界级工程机械装备产业集群所在地，完全有能力实现工程机械装备产业向粮食机械装备产业拓展延伸。三是从产业赋能看，工程机械装备产业向粮食机械装备产业拓展延伸，可为我省粮食机械装备、粮食种植、粮食仓储快速实现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提供较为便捷的、低成本的实现路径。比如通过数字化转型以及烘干、碾米等机械设备整合集成，可实现稻谷加工整米率提高10%，相当于提高粮食总产14%，全省多产300多万吨大米，可见粮食机械产业发展潜力巨大。

明晰建设粮食强省的目标路径

党的十八大以来，党中央确立了“以我为主、立足国内、确保产能、适度进口、科技支撑”

# 加强粮食收储和流通能力建设 推动湖南从粮食大省向粮食强省迈进

的国家粮食安全战略。湖南建设粮食强省，就是要把握“前端有基础、中端有空间、末端有潜能”的基本特征，建设与湖南粮食生产水平相匹配的收储和流通能力，努力构建更高层次、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可持续的粮食安全保障体系，确保国家粮食安全战略落地落实。

以高质量发展为目标。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的硬道理。打造粮食强省，须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切实提高粮食全产业链总体质量和水平。要树立全产业链思维，通过标准引领和大数据应用，加强“产购储加销”各环节协同配合，实现全产业链整体提质；加快粮食储备基础设施升级改造，加强低温绿色储粮技术推广应用，提升粮食储存能力；推动粮油产业转型升级，提升湖南粮油产品、品牌竞争力，打造满足高质量发展需求的湖南粮食全产业链条。

以人民需求为导向。要解决种粮人“卖粮难”问题，也要解决收储、加工企业“收储难”问题，更要解决消费者“吃得好”问题，还要谋划解决新型粮食机械装备“推广应用难”问题。打造粮食强省，必须坚持“粮头食尾”和“农头工尾”，促进湖南粮油产品提质进档。要因地利制宜，充分利用湖南打造种业科技高地优势，筛选出受市场欢迎的粮食品种，有针对性地制定检测、烘干、收储、加工标准，将“最香湖南米”送上老百姓餐桌；把握人民群众食物需求变化趋势，聚焦主食产业化、精深加工和副产物循环利用，不断擦亮“湖南米粉”金字招牌，加大米饼、米糕、米粿等米制食品推广力度，为消费者提供多元化粮油产品和服务。

以科技创新为支撑。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指出，要优化农业科技创新战略布局，支持重大创新平台建设。打造粮食强省，须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的重要论述，推动构建以企业为主体、高校科研院所为主导、行政部门为主导、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优势互补、长期稳定的产学研政研创新联合体，提升粮油产业科技创新能力和科研成果转化应用效率，通过技术创新推动产业创新，以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方向，不断提升湖南粮油产业竞争力。

迈出建设粮食强省的坚实步伐

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考核，围绕耕地保护、粮食产量、播种面积、保供稳价等重点作科学合理设置考核指标，完善考核方案，做到定性定量相结合、共性与个性相结合、考核人与考核事相结合，强化考核结果运用。

不断提升粮食收储调控能力。统筹抓好市场化收购、储备粮轮换收购、最低价收购、临储收购，完善推广订单收购、预约收购，探索实行上门收购、限时收购，确保地方储备粮数量真实、质量安全。完善粮食应急体系，启动省级粮食应急保障中心建设。加强粮食物流体系枢纽和关键节点建设，提高粮食产业链供应链水平。以“非进场、不交易”为目标，积极引导社会粮食进场交易，将交易量从占全省比重不足5%逐步提升到30%以上。

着力推动粮油产业提质增效。打造“湖南优质粮油工程”升级版，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完善供应链，扎实推动粮油产业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抓好以县域为基础，以龙头企业为骨干的现代化粮油食品产业体系建设，促进湖南粮油品种品质提升。主动对接粤港澳大湾区、长三角城市群，开展粮油品牌宣传推介，着力打造“洞庭香米”“湖南菜籽油”“湖南米粉”“湖湘杂粮”等省级公用品牌。引导“湘人用湘粮”，推动实施本土优质粮油产品进商场、进超市、进餐厅、进机关、进学校、进企业等“六进”行动，提升大型粮油销售网点销售本土优质粮油产品积极性，让湖南人在家门口就能买到优质的“湖南粮”。借助国家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东风，开展湖南粮油机械装备、检验检测等设备国产替代行动，积极推动本土装备企业向粮油机械、粮油质量安全检测产业拓展延伸，提升粮油机械和检验检测装备数字化、智能化水平。

心怀“国之大者”，扛稳粮食安全重任。我们要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殷嘱托，不断增强打造粮食强省的责任感、使命感，走以发展新质生产力为特征的湖南粮食强省之路。强力推进粮食机械装备数字化、粮食种植智慧化、粮食收储加工绿色化，以“前端提高粮食产量、中端提升粮机智能、后端提高粮品效能”三路并进的新路径，扛稳粮食安全重任，为“以一域之安全保全局之安全”贡献湖南力量。

（作者系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党组成员，湖南省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党组书记、局长）

## 突出党建引领 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刘凯

大力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是助力乡村振兴、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支撑。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要“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促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健康发展，严格控制农村集体经营风险”。推动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应突出党建引领作用，充分发挥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制度优势。

坚持政治引领，为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把准方向。各级党委要把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作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和加强农村党的建设的一项基础性、长远性工作来抓。一是压实党组织主体责任。坚持发展农村集体经济“四个纳入”，即纳入村党组织书记“双述双评”、市县乡党委书记抓基层党建述职评议考核、乡村振兴实绩考核、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重要内容。二是强化多部门协调联动。基层党委牵头抓总，负责统筹协调、督导检查，组织相关部门定期研究解决工作推进中面临的主要问题；农业综合服务中心负责集体财务台账、集体经济扶持项目管理，应协调好考核工作，指导做好农村集体所有的资金、资产、资源规范管理，加强村级集体财务审计监督。三是引导基层党组织引领办村集体经济公司。鼓励村党组织书记等担任产业指导员，以“党建+产业联盟”为抓手，促进资源整合、要素重组，推动党建工作深度融入产业发展。比如由乡镇党委书记、乡镇长带动班子成员全覆盖联系村（社区）担任产业指导员，定期到联点村协调解决发展问题，对农村集体经济重大事项决策、重大项目安排、大额资金使用进行指导。

坚持组织引领，为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壮大队伍。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需要充分发挥村党支部委员会与村民委员会“两委”班子的引领作用、村干部的模范作用、新型农民的骨干作用。一是选优配强“两委”班子。优先从本村致富能手、创业者等优秀人才中选拔村党支部书记，为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带来新理念、新思路和新方法；积极吸收农村致富能手、优秀退伍军人、返乡大学生等人员进入“两委”班子，优化“两委”班子年龄结构、学历结构。可推行村“两委”班子成员与集体经济合作社领导成员交叉任职，为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障。结合向重点村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帮助所在村发展集体经济。通过选派科技特派员、开展科技下乡、开办田间课堂、“万企兴万村”等活动，主动对接省内外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商会、机关企事业单位，为乡村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技术支持。二是提高村干部综合素质。定期对村干部开展专业技能培训和综合知识培训，组织经验交流活动，助推村干部队伍提升发展村集体经济的本领；推进村党组织基层党建、乡村振兴“比学评促、分类提升”工作，通过召开专题推进会、现场观摩会等，营造比学赶超、奋勇争先发展农村集体经济的浓厚氛围。三是培优新型职业农民。充分利用“农民夜校”“致富带头人培训”等平台，组织村干部、致富能手和在家村民学政策、学文化、学农技，为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打好基础。

坚持制度引领，为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保驾护航。目前，我省多地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发展仍处于起步阶段，没有形成产业化发展、

规范化经营，缺乏市场竞争力。鉴于此，应以制度建设为抓手，推进新型农村集体经济建设规范化、法治化。一是健全农村集体资产管理制。进一步完善村级资产管理制和村务公开制。进一步加强清产核资工作，摸清家底，建立明确台账，保证材料齐全。坚持村务公开，强化民主监督，加强对集体经济经营的监督力度。比如重大投资决策和建设项目须经村民代表大会讨论通过，禁止村集体未经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向外单位、个人提供担保等。二是完善农村集体经济收益分配制度。可采取“5221”分配方式：50%的可支配收入用于村级产业项目发展，有村集体贷款的优先用于偿还贷款；20%用于发放村干部绩效补贴和购买灵活就业养老保险，解决村干部的“后顾之忧”；20%用于改善人居环境、提升村容村貌；10%用于教育资助、医疗救助等民生事业投入。探索推行“基本报酬+绩效考核+集体经济发展创收奖励”的农村村干部结构性补贴制度，使经营管理绩效与经营者收入挂钩。三是完善农村集体资金、资产、资源管理体系。村集体经济组织必须依法依规、章程发挥好功能作用，坚决杜绝“空壳社”现象。应开设独立账户，健全财务管理制度；收入做到应收尽收，村组集体鱼塘、村集体统一组织的土地流转等收入均纳入村集体经济收入范围；支出做到量入为出，严格按照有关财经法规政策文件操作；完善村集体资产登记、保管、使用、处置等制度，规范财务公开，落实民主理财，充分发挥村务监督委员会和村集体经济组织监事会的民主监督作用。

【作者系湖南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研究中心省委党校（湖南行政学院）基地特约研究员】

## 大力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发展

彭蛟龙

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乡村产业融合，强调要“立足特色资源，因地制宜发展乡村旅游、休闲农业等新产业新业态”，“贯通产加销，融合农文旅，推动乡村产业发展壮大，让农民更多分享产业增值收益”。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加快农文旅融合，把农业建成现代化大产业。

湖南拥有丰富的农业资源与文旅资源。2023年1月1日起施行的《湖南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提出推进农业与文化、旅游、康养等产业深度融合，推动农文旅融合取得了积极进展。但当前，我省农文旅融合仍存在广度与深度不够、产品同质化较突出、产业融合链条短、附加值偏低、深度融合机制不顺畅、复合型人才欠缺等问题，亟须逐一破解。

策划设计高品质农文旅融合产品。一是突出主题，持续创新。高质量的农文旅融合产品应主题鲜明、富有个性，可围绕观赏、采摘、品尝、学习、劳作、游乐、养生、销售等功能要素开展策划设计，凸显乡村独特资源、乡土特色产业、传统手工艺，注重借鉴引进各地新品类、新创意。

二是优化体验，寓教于乐。拓展农耕、农趣体验区，打造沉浸式体验新场景，设计好研学项目，引导游客通过喂羊家禽、走花卉迷宫、观看蝴蝶蜜蜂等项目学习知识。三是以农为本，以文为魂。精心挑选农业历史遗迹、古建筑、传统农业

工具和器械等农业文化遗产，民间传说、歌谣、舞蹈、节庆等农村非物质文化遗产，打造文化底蕴深厚的农文旅产品。

创新延展农文旅融合产业链。一是重视上游供给企业，严控质量。推动农文旅融合供应链走专业化、规模化、产业化、品质化发展之路，优化供给配置，引导功能单一的传统农业及农产品加工企业延长价值链，提高产业“创造力”，发挥产业融合的乘数效应。二是鼓励中游融合载体，协调发展。休闲农庄、星级乡村旅游区（点）、农业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等农文旅融合载体，应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积极探索融合新模式、新路径，努力实现种养加、产供销、农工商、农科教一体化，促进农文旅产业高水平协同发展。三是拓展下游销售端口，塑造品牌。精选优势项目，设立品牌标识、提炼品牌口号、讲好品牌故事。结合湖南农业实践、农产品特色，借助微信、微博、抖音等线上营销渠道，借鉴“村超”“村BA”“村晚”等线下活动模式，促进农文旅企业知识与知识直播等开展合作，进行精准营销，打响湖南农文旅融合品牌。

构建农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机制。一是优化推进机制。强化多部门联动推进，做好农文旅融合发展服务。不断优化并落实落细农文旅融合政策，从土地、财政、金融、基础设施配套等方面进一步加大扶持和推广力度。二是完善协同机制。综合利用行业组织与合作交流机制，充分

## 推广科技小院模式 壮大乡村人才队伍

童翎

科技小院是指研究生培养单位把农业专业学位研究生长期派驻到农业生产一线，引导其在完成理论知识学习基础上重点研究解决农业农村生产实践中的实际问题的“政产学研”紧密结合模式，也是集农业科技服务、农村科普普及、农民科学素质培养于一体的创新平台。2024年中央一号文件提出，要“推广科技小院模式，鼓励科研院所、高校专家服务农业农村”。当前，我省各州市应大力推广科技小院模式，建立健全相关体制机制，建设好各级各类科技小院，培养知农、爱农、兴农的农业高层次应用型人才，助力壮大乡村人才队伍，精准服务“三农”，加快推动科教资源优势转化为农业创新发展胜势。

加大资金支持，凝聚多元主体合力。科技小院建设是一项系统工程，需要加强农业农村部门、科技部门、高校院所、企业、涉农组织等多主体合作，加强政策、资金、资源的支持与引导。一方面，建立完善科技小院建设发展引导支持政策。建议由省级相关部门出台支持院地共建科技小院的政策，推动地方与科研院所积极对接农业农村发展、科技成果转化推广的现实需求，促进院地双方建立利益共同体，保障科技小院的长期持续运行。鼓励社会各界围绕科技小院及其覆盖产业的高质量发展设置项目专题、资金支持专项，集聚各方力量，着力将科技小院打造成科技微中心、人才小高地、科普示范点。另一方面，完善科技小院建设经费保障机制。由政府

府相关部门、依托单位为创建科技小院提供资金保障，负责相关基础设施配套。鼓励涉农高校院所设立科技小院专项，为科技小院首席专家配套专项研究项目和经费，开展课题研究、人才培养等工作。在地方科技计划项目立项、平台创建、成果转化推广、人才培养和科技培训等方面加大对科技小院的倾斜和支持。推动科技小院与企业建立合作平台，形成可持续的良性合作关系，通过技术创新提高企业盈利水平，合作企业为科技小院提供一定经济资助。

优化管理制度，完善人才培养机制。不断完善优化管理制度，对于提升科技小院组织效率、工作效能、更好为乡村振兴提供人才与科技支撑具有重要意义。一是创新奖励激励机制。支持和鼓励师生运用专业、技术、科研成果帮扶科技小院产业发展；师生入驻服务时间等计入在校课时；在科技小院取得科研成果可作为职称评定、年度考核、评优评先等重要依据；师生与企业双方合作所产生的科研成果及相应知识产权、经济收益，按双方协议或出资比例获取现金、股份等奖励与报酬。二是完善管理工作制度。明确目标任务，细化工作要求和绩效指标，规范完善项目、人员、财务等管理办法。加强对科技小院的动态监测，对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及时研究解决。三是优化考核评估机制。把人员入驻、校企合作、科研推广、产业发展、人才培养、科普助农等纳入考核指标体系，作为项目资助、学科评估、人才评价的依据。开展科技小院等级评定，定期开展考核验收，对考核优秀的科技小

发挥乡村文化旅游促进会、旅游学会、农林科研院所等各类主体力量，加强与国内外农文旅企业和机构的合作交流，引进先进技术和管理经验，拓展国际市场。探索构建农文旅融合项目运营机构、乡村产业融合发展基金、农文旅融合发展智库。三是深化共享机制。提升农文旅产业在地发展能力，强化以城带乡、城乡融合，促进城乡之间人才、技术、资金、项目、消费的顺畅流动，确保乡村地区发展主体权益，为当地农民创造更多就业机会，推动农文旅融合项目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打造农文旅融合发展生力军。一是加强农文旅复合型人才培养与引进。加大党政部门与高等院校、农文旅企业和机构的合作交流，建设乡村产业学院，举办农耕文化大讲堂，加强农文旅融合实用人才、技术骨干培训。引进国际先进理念和技术，培养具备国际视野、跨文化交流能力的人才，为农文旅高质量发展提供智力支持。二是组建农文旅产业人才智囊团。鼓励干部、教师、技术人员、专家等退休后回乡定居，当好农文旅融合发展“参谋”。建立城市专业技术人员定期服务乡村制度，吸引离乡人群返乡投身农文旅融合，利用共享员工、弹性用工制度吸引高端农文旅复合型人才前往乡村就业创业。三是健全激励机制。出台有利于留住人才的薪酬福利、奖金激励、股权激励措施，营造良好的干事创业氛围，提升农文旅融合发展的核心竞争力。

【作者系中南林业科技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本文为湖南省社科成果评审委员会项目“湖南省农文旅融合高质量发展评判体系及转型路径研究”（XSP22YBC541）阶段性成果】

院予以政策倾斜或奖励。建立科技小院预警机制和退出机制，对运行不善的科技小院进行清理整顿，限期整改规范。

强化科普宣传科技帮扶，提升农民科技素养。农民是乡村振兴的核心主体和直接受益者，应充分发挥科技小院提升农民科学素养的重要作用。一方面，大力开展科普宣传、科技帮扶。加强对科技小院的科普宣传，提高农民群众对科技小院的认知，增强他们参与小院建设的主动性、积极性、创造性。科技小院人员在服务“三农”过程中，应将技术帮扶与思想帮扶紧密结合起来，不仅在产业方面送技术、送项目、送效益，提升农民学科技、用科技的热情，缩小农户与现代农业发展之间的鸿沟，更要向农民传播科学知识，提振其精神面貌，赢得广大农民的高度信任。另一方面，加强农业科技培训和人才培养。科技小院可开设农民田间学校，采用授课、引导观摩科技长廊等多种方式对涉农企业、专业户、新型职业农民、农村实用人才等开展技术培训、技术示范、技术推广等科技志愿服务。依托试验田、试验地，从农民实际需求出发解决实际问题，让农户共享科技进步带来的收益，进而增强对现代农业技术的信心，积极参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

【作者系湖南学院副教授，湖南学院南岭走廊乡村振兴研究院研究员。本文为湖南省教育科学“十四五”规划项目“乡村振兴战略背景下农村社会工作人才核心素养提升研究”（ND212609）阶段性成果】

